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

论证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4 日

一、项目信息					
项目名称	管委会海关大楼二楼、三楼、101、102、403、406、408 室龙吴海关用房租赁项目	采购编号	1224-W00045679		
		预算金额	3,361,319.00 元		
采购人	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	联系人	郭芳颖		
		联系电话	021-64131149		
代理机构	上海社发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	联系人	戴利群		
		联系电话	021-62961113		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联系人	朱连杰		
		联系电话	15121126066		
二、论证意见					
一、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、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					
无					
二、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					
本项目采购需求符合法律法规，具有唯一特殊性，无可替代性。					
三、其他补充意见					
无					
三、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					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电话	签名
1	于晓芳	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开发公司	文苑	13917526200	于晓芳
2	陈磊	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开发公司	高级	13601860931	陈磊
3	陈磊	上海漕河泾综合保税区开发公司	经济师	12482324157	陈磊

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

我愿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恪守职业道德，认真完成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工作。现承诺如下：

一、廉洁承诺

本人未收受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。

二、与供应商无利害关系承诺

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供应商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：

（一）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，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、监事，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；

（二）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；

（三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、公正进行的关系。

三、熟悉业务承诺

（一）本人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。

（二）本人熟悉本项目商务、技术的评审内容。

四、遵守评审纪律承诺

（一）本人未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代为评审。

（二）本人已将所携通讯工具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。

（三）本人将遵守评审工作纪律，按照客观、公正、审慎的原则，依法独立评审，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，并承担个人责任。

（四）本人将履行保密义务，不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、泄露评审文件及评审情况，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。

本人已知晓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五条、《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条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和惩戒的规定。如有违反，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评审专家（签字）：

陈永山

2023 年 11 月 14 日

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

我愿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恪守职业道德，认真完成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工作。现承诺如下：

一、廉洁承诺

本人未收受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。

二、与供应商无利害关系承诺

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供应商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：

（一）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，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、监事，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；

（二）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；

（三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、公正进行的关系。

三、熟悉业务承诺

（一）本人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。

（二）本人熟悉本项目商务、技术的评审内容。

四、遵守评审纪律承诺

（一）本人未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代为评审。

（二）本人已将所携通讯工具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。

（三）本人将遵守评审工作纪律，按照客观、公正、审慎的原则，依法独立评审，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，并承担个人责任。

（四）本人将履行保密义务，不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、泄露评审文件及评审情况，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。

本人已知晓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五条、《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条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和惩戒的规定。如有违反，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评审专家（签字）：



2023年11月14日

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

我愿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、法规，恪守职业道德，认真完成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工作。现承诺如下：

一、廉洁承诺

本人未收受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。

二、与供应商无利害关系承诺

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供应商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：

（一）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，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、监事，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；

（二）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；

（三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、公正进行的关系。

三、熟悉业务承诺

（一）本人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。

（二）本人熟悉本项目商务、技术的评审内容。

四、遵守评审纪律承诺

（一）本人未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代为评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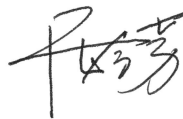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本人已将所携通讯工具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。

（三）本人将遵守评审工作纪律，按照客观、公正、审慎的原则，依法独立评审，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，并承担个人责任。

（四）本人将履行保密义务，不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、泄露评审文件及评审情况，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。

本人已知晓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五条、《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条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和惩戒的规定。如有违反，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评审专家（签字）：



2023 年 11 月 14 日

管委会海关大楼二楼、三楼、101、102、403、406、408室

龙吴海关用房租赁项目

单一来源论证意见

评审意见：[评标依据：采购文件、补充文件（如有）和评标原则及细则]

管委会海关大楼二楼、三楼、101、102、403、406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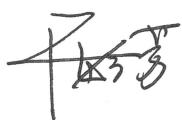
408室在龙吴海关用房租赁项目，根据采购需求，

无歧视性、排他性内容，符合法律法规

的规定。符合单一来源之采购条件，推荐采

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。

评审专家（签名）：



日期：2023年11月14日

管委会海关大楼二楼、三楼、101、102、403、406、408 室

龙吴海关用房租赁项目

单一来源论证意见

评审意见：[评标依据：采购文件、补充文件（如有）和评标原则及细则]

1. 本项目如采用继续租的方式 则无搬迁、装修等支出。有利于节约采购预算。
2. 由于本次续租系下续租项目之原因，本次采购延续原合同由原供应商继续履行服务。
3. 本项目需求无特殊性，因此无其他款。

鉴于以上原因建议本项目采购采用单一来源方式。由原供应商继续提供续租服务。

评审专家（签名）：

李. 瑞. 山

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14 日

管委会海关大楼二楼、三楼、101、102、403、406、408 室

龙吴海关用房租赁项目

单一来源论证意见

评审意见：[评标依据：采购文件、补充文件（如有）和评标原则及细则]

本项目采购需求符合法规，无歧视性、排他性条款，项目涉及管委会海关大楼二楼、三楼等处用房租赁业务，具有项目特殊性。
综上所述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条件，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。

评审专家（签名）：



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14 日